

证券代码：834250

证券简称：福岛精密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大连福岛精密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郑黎明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通过回购股份方式减少注册资本，现相关回购事宜已完成，公司根据

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岛精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发展的需要及经营性资金需求，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授信额度为 3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可循环使用。该笔贷款由郑黎明为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合同为准，以上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郑黎明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可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福岛精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福岛精密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大连福岛精密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